## 采购合同

订单编号: 0000000375

订单日期: 2021-02-20

需方单位:北京桑普新源技术有限公司 供方单位:北京祥云成海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需方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丰秀中路3号院5号楼供方地址:北京海淀区双榆树东里甲8号天怡商

务楼 103 室

业务员: 刘杭

联系电话: 010-56975387 供方编码: D01011 联系人: 周芸芙

<u>传真: 010-56975385</u> <u>电话: 010-82118141</u>

Mail: cgb@constgroup.com 传真: 010-82121219

备注:

一、产品名称,型号,数量,金额,供货时间:

存货编码	存货名称	规格型号	规格	数量	单位	原币含税 单价	原币价税合计 人民币(元)	计划到货日 期
1220211179	表架	Q811. 16. 002	丁腈 橡胶	12. 00	件	33. 25	399.00	2021-02-20
1510700064	密封垫	Q810. 01. 02. 002	硅胶	100.00	<b>^</b>	1. 90	190. 00	2021-02-20
1510800013	手柄套	Q162. 01. 029B	不带 ConST	100.00	<b>^</b>	5. 00	500.00	2021-02-20
1220211190	过滤芯	Q811. 17. 09. 002	丁腈 橡胶	200. 00	件	3. 32	664. 00	2021-02-20
合计				412. 00			1753. 00	

## 二、供货要求:

- 1、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按样品或需方单位图纸要求供货,详细质量要求,请参照《质量保证协议书》执行。
- 2、供方加工工艺或原料变更要求: 如供方进行工艺变更或原料型号变更时,应书面通知需方,经需方书面认可后方可供货。如因供方工艺变更或原料型号变更未通知需方,而给需方造成损失时,需方有权要求供方对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 3、交货期约定: 供方如出现延期交货,每逾期一天需方有权按合同总额的5%收取违约金,并直接在货款中扣除。如交期延迟超过四周,需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4、交(提)货方式及费用:供方送货到需方单位所在地,费用由(√)供方()需方承担。
- 5、运输方式:快递或汽运。
- 6、包装标准,包装物的回收及费用:适合长途运输和天气变化的标准包装,包装物不回收,费用由供方承担。 第1页 共2页

- 7、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期限:严格按原生产厂技术要求和需方单位技术相关要求验收,异议期限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三、结算方式及期限:()款到发货;()货到付款;(√)月结。
- 四、如需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五、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 六、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如有争议,双方共同友好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需方所在地人民 法院提出诉讼。

## 七、其它约定事项:

- 1、供需双方进行业务合作,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供方有义务对合作的内容及技术文件等保密。未经需方同意,不得转交或通过其它方式传达至第三方,具体约定内容详见《保密协议》。
- 2、非人为原因, 正常使用条件下产品自验收之日起一年内如出现品质瑕疵或质量问题, 供方应在 10 日内予以退换。
- 3、本合同所列金额为 (√)含税价 ()不含税价;供方提供(√)13%增值税发票 ()9%增值税发票 ()普通发票。
- 4、本合同一式两份,供需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盖章起开始生效,传真件,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需方单位合同印花税缴纳时间为合同签订日期的次月。

需 方: 供方:

单位名称(盖章):北京桑普新源技术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盖章):北京祥云成海机电设备 有限公司

联系人(签字): 联系人(签字)::

日期: 2021-02-20 日期: 2021-02-20